

各政府间组织和各非政府组织以及大众传播界继续并扩大它们对巴勒斯坦人民的支持；

8. 请秘书长运用一切可用方法检查 1967 年以来被占领的包括耶路撒冷在内的巴勒斯坦领土目前局势，并就此定期提出报告，第一次报告应尽快提出。

1989 年 10 月 6 日
第 23 次全体会议

44/3. 向安提瓜和巴布达、英属维尔京群岛、多米尼加、蒙特塞拉特和圣基茨和尼维斯提供紧急援助

大会，

回顾其 1988 年 12 月 20 日关于国际减少自然灾害十年的第 43/202 号决议和 1980 年 12 月 5 日附有《联合国第三个发展十年国际发展战略》的第 35/56 号决议，

对于 1989 年 9 月 16 日雨果飓风蹂躏安提瓜和巴布达、英属维尔京群岛、多米尼加、蒙特塞拉特和圣基茨和尼维斯所造成的众多灾民和破坏，深感悲伤，

意识到安提瓜和巴布达、英属维尔京群岛、多米尼加、蒙特塞拉特和圣基茨和尼维斯的政府和人民努力拯救生命和减轻雨果飓风受害者遭受的痛苦，

注意到为减轻这一自然灾害造成的严重局面须要做出巨大努力，

还意识到各国政府、联合国系统各机构和机关、各国际和区域机构、各非政府组织以及私人正在迅速响应，提供救济，

认为这场灾难规模巨大，中、长期影响深远，为了补助安提瓜和巴布达、英属维尔京群岛、多米尼加、蒙特塞拉特和圣基茨和尼维斯的人民和政府正在做出的努力，国际社会必须给予声援和人道主义关心，确保广泛的多边合作，以便应付灾区眼下的紧急情况，并开始重建工作，

1. 向安提瓜和巴布达、英属维尔京群岛、多米尼

加、蒙特塞拉特和圣基茨和尼维斯的政府和人民表示声援和支持；

2. 表示赞扬向受灾国提供紧急救济的国际社会所有国家、国际机构和非政府组织；

3. 促请国际社会所有国家紧急慷慨解囊，支援受灾国的救济和重建；

4. 请秘书长同各国际金融机构和联合国系统各机构和机关合作，协助安提瓜和巴布达、英属维尔京群岛、多米尼加、蒙特塞拉特和圣基茨和尼维斯的政府查明中期和长期需要以及调动资源，并协助受灾国政府的重建工作。

1989 年 10 月 12 日
第 31 次全体会议

44/4. 联合国同拉丁美洲经济体系的合作

大会，

回顾其 1988 年 10 月 17 日关于联合国同拉丁美洲经济体系的合作的第 43/5 号决议，

审议了秘书长关于联合国同拉丁美洲经济体系的合作的报告，¹

参考拉丁美洲理事会第十五届常会所通过的关于联合国同拉丁美洲经济体系合作的 1989 年 8 月 1 日第 289 号决定，

认为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经济委员会同拉丁美洲经济体系之间已经发展了密切的合作关系，而且已经顺利地协调各项活动，

铭记拉丁美洲经济体系常设秘书处由联合国开发计划署资助，已在该地区经济发展方面被认为优先的领域中执行了各种方案，

并认为拉丁美洲经济体系正在与联合国系统专门

¹A/44/550。